

沙坡头区宣和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宣和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数据统计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宣和镇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强化监督，积极拓展信息公开领域，确保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主动公开。2023 年，宣和镇按要求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1922 条，其中政府网站 64 条、“大美宣和”微信公众号 729 条、政务微博 901 条、“沙坡头区村务公开”微信小程序 228 条。一是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推进清单目录深层次应用，更新发布了《宣和镇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实现政务公开与政

务服务的深度嵌入、有机融合。二是**加强民生领域信息公开**。按月公示全镇城乡低保、特困分散供养、城乡高龄、临时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民生实事办理情况。三是**加强重大建设项目领域信息公开**。聚焦社会关注度高、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重大建设项目，完成“宣和村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公示，公开发布宣和镇海和村肉羊养殖场园区牧光互补示范项目等8个重大项目建设情况，切实提高政府投资管理的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四是**加强财政资金领域信息公开**。认真落实政府预决算公开主体责任，及时公开宣和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决算和2023年度部门预算，让资金使用在阳光下运行。五是**加强法治政府建设领域信息公开**。坚持主动公开及时公布政策文件，将《宣和镇人民政府行政裁决案件审理规则》向社会公开征求公众意见。做好行政执法公示，及时公开《宣和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情况报告》《宣和镇2023年“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情况报告》，依法依规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和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宣和镇2023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申请人为高校学生，申请内容用途为学术论文研究，已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未发生针对信息申请公开提起的行政诉讼、行政复议和举报投诉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明确公文公开属性，将四种公文属性纳入发文单必填选项，严格五级审核签发体系。规范网上信息发布和管理，严格实行政务公开网站、“大美宣和”微信公众

号和政务微博发布“三审三校”管理流程，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媒体管理制度化、规范化。

（四）平台建设。依托沙坡头区政府门户网站及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等各领域办事公开网站及时公开各类信息，不断加大“大美宣和”微信公众号及政务微博应用力度，增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覆盖面。

（五）监督保障。一是强化推进工作机制，成立由镇长任组长，镇党委副书记、宣传委员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及各办（中心）负责人任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二是主动接受上级部门监督、检查和指导，通过各方面的信息反馈，及时查找薄弱环节，及时制定整改措施。二是切实抓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落实，加大对各办（中心）信息公开的督促检查力度，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纠正，确保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无法提供	(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五)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其他处理	(六)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2023年，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乡镇动态信息栏目更新较慢，偶尔存在更新发布不及时，信息发布质量有待提升。二是政务公开的日常维护审核把关偶尔存在“漏洞”，个别上传内容存在表述不正确、格式错误等问题。三是政务公开工作开展形式较为单一，按部就班推动得多，整体亮点不多、创新较少。

（二）改进情况。一是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实效，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动态的无缝衔接，及时公开和更新各类信息、解读相关政策、回应群众诉求。二是持续提高政务公开质量，严把信息发布质量关，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和保密审查、涉密审核制度，不断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和规范化。三是持续创新政策解读方式，创新采取文字解读、图片解读、视频解读等更为便捷多样、更为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公开，逐步提升全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要点落实情况。紧紧围绕《沙坡头区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共5个部分40项重点任务，对照台账细化措施、逐项落实，并将落实情况进行报告：一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方面**。围绕高质量发展、民生改善、政府自身建设强化信息公开，及时发布工作进展、重大活动、典型经验等信息，依托“大美宣和”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290期729条，推出“大美宣

和·每日快讯”系列报道 251 期，转发政务微博信息 900 余条。精准做好政策宣传解读，扎实开展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月活动，共宣传彩页 4000 余份，推送政策上门 830 余户，面对面答疑 160 余人次，对产业奖补、兜底保障、乡村保险、医疗保障、煤改电等惠民政策进行广泛宣传解读，切实加快推动政策红利转化为群众便利。

二是提升政策公开服务效能方面。积极引导社会公众参与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将《宣和镇人民政府行政裁决案件审理规则》向社会公开征求公众意见。扩大政策精准推送，转发相关政策和解读材料 110 余次。积极组织镇村干部下村入户发放政策明白纸，宣传产业奖补、富民创业贷款等政策信息。整合乡镇一窗受理系统中的 20 项可正常办理事项，全年共办件 5615 件，好评率 100%。

三是推进公众参与和政民互动方面。积极稳妥回应社会关切。统筹做好 12345 热线、区长信箱、网民留言等政民互动渠道的日常维护，畅通民意诉求，有效应对处置舆情，2023 年全镇共计收到 12345 市长热线 348 件，处理 337 件，办结率 97.26%，保障诉求人合法权益，切实提升政府公信力。

四是完善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方面。扎实推进村务公开建设，打造村务公开线上线下“双阵地”，按照统一标准为全镇 24 个村制作安装村务公开栏，推动村务公开栏建设提档升级；依托“沙坡头区村务公开”微信小程序，全镇 24 个行政村公开专栏全部上线，累计公开村务决策、民生救助、社会保障、惠农政策等各类村务信息 228 件，实现让村民群众足不出户掌握农村村务，切实保障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到“最后一公里”。加

强网络工作群管理，组织各办（中心）、各村排查和备案整合网络工作群 18 个，有效减轻社会公众和基层部门负担。五是强化政务公开保障机制方面。镇民生服务中心开展业务培训 3 场，组织镇村干部学习社会救助、政务公开政策 4 次，全面提升业务干部政策专业度。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3 年度宣和镇没有产生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情况。

本报告电子版可以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spt.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沙坡头区宣和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宣和镇长信街；邮编：755000；电话：0955—7629262；电子邮箱 zwxhzzf@163.com。